

口頭質詢

何敬麟議員

提升道路交通安全，促進本澳駕校行業健康發展

隨着社會經濟不斷發展、進步，市民對駕駛的需求與日俱增，根據統計暨普查局數據顯示，截至去年11月澳門期末輕型汽車駕駛執照有26.4萬個，輕型及重型電單車駕駛執照有21.6萬個，去年截至11月駕駛考試合格有一萬三千多人，然而，本澳有關駕駛教學的法律制度《駕駛學校及教學規章》沿用至今已超過二十五年，其中不少內容跟不上社會發展步伐，難以滿足社會的需求，現行的《規章》制度既不利於提升道路交通安全，也對業界經營造成巨大壓力。

澳門地少、人多、車多、路窄，2024年交通意外宗數達到15,510宗，距離回歸以來歷史峰值16,029宗，僅少500多宗。去年截至11月，交通意外宗數亦有13,578宗。反映交通安全問題隨防疫開放後有上升趨勢，當局需要更加重視，降低交通意外風險。事實上，本澳駕駛者十分重視交通安全，據駕校業界反映，不少剛取得駕駛執照或已持有駕駛執照一段時間，但長期缺乏駕駛經驗的人士，為了能夠更安全、更有經驗地在本澳複雜的道路環境駕駛，都希望駕駛學校能夠提供“補鐘”形式學習，由駕駛教練指導學員，讓學員取得更充分駕駛經驗後，才獨自在道路上駕駛，以保障駕駛及道路安全；然而，現時法律法規缺乏相關的“補鐘”法律制度，並且當前練習路線十分有限，未能滿足進階駕駛者的學習需求。

其次，根據人才發展委員會數據顯示，截至2023年3月31日，駕駛教練員人數為369人。業界反映現行相關法例將學校在職教練員數目與教練車輛的發牌制度進行綑綁，導致有效教練員與實際從業員兩者數據出現較大落差，特區政府開設培訓教練員課程不足，業界出現老齡化，缺乏新血加入、接棒，進一步將會形成勞資失衡現象，同時綑綁制度亦不利業界淘汰一些老舊教練車輛。

再者，《規章》對駕駛學校的工作區及公用地方有一定要求，包括設置校長辦公室、等候室、教練員休息室等，對教學課室亦要求設有一套專為該類型教學而設計的幻燈片、高映膠片等，顯然當中部分要求已不符合現今數字化、資訊化時代社會運作的實際情況，線上教學模式已成為新業態、新趨勢，業界反映這些嚴苛要求大多失去實質的教學作用，但不少駕駛學校卻因此而被迫結業。

為此，本人有以下質詢：

- 當局早前曾表示正對《道路交通規章》及《駕駛學校及教學規章》進行整體檢視與分析研究。提升道路安全，減低交通意外風險刻不容緩，請問當局計劃何時向社會公佈相關進度及修改內容？
- 為了促進本澳駕校行業健康發展，降低不必要的營運成本，提升運作效率。當局是否考慮取消在職教練員與教練車輛的捆綁式制度，同時增設更多教練員培訓班，以便讓業界可以減少已無用的車輛，吸引年青人進入教車行業，使教練員年青化，為行業輸入新活力。
- 當局是否考慮修改或取消《駕駛學校及教學規章》中有關對駕駛學校的面積要求，如校長室、學員等候區、教練員休息室等不切合現今實際情況的規定，讓本澳駕校爭取更大生存空間，改善營商環境，提升競爭力，以回應業界長期以來的訴求，助力行業健康發展。